

《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经自查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本人作为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经自查并核实，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，截止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本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

日期：2024年10月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高礼

日期：2024年10月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王玉琴

日期：2024年10月9日